

山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转发《中国科协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等5部门关于联合开展2020年“共和国的脊梁——科学大师名校宣传工程”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市科协，各省属大企业科协，各高校科协：

现将《中国科协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等5部门关于联合开展2020年“共和国的脊梁——科学大师名校宣传工程”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发挥主动性创造性，按照总体安排要求，积极参与学风传承资助计划申报，把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作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工作摆上议事日程，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地，共同营造尊重人才、尊崇创新的社会风气。

附：中国科协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等5部门关于联合开展2020年“共和国的脊梁——科学大师名校宣传工程”工作的通知

山东省科协

2020年4月22日

中国科协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等5部门 关于联合开展2020年“共和国的脊梁 ——科学大师名校宣传工程”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教育厅（教委）、团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教育局、团委，中国科学院各分院：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结合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的《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有关文件要求，以中国科学家精神为引领，在青年群体中扎实开展深入生动的爱国主义教育，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中国科协、教育部、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将联合开展2020年“共和国的脊梁——科学大师名校宣传工程”，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目的意义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扭住“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着力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宣传新时代中国科学家精神，持续丰富提升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吸引力和实效性，培育壮大思政教师队伍，切实加强青少年理想信念教

育，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二、主要安排

1. 开展 2020 年演出季。利用好高校新生入学季，动员所有工程参与高校组织校内演出，重点面向大一、研一入校新生连续演出多场，帮助广大青年学生扣好人生第一颗纽扣，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疫情结束后，支持 10 所高校适时开展校外演出，深耕校园，走向基层，广泛传播优秀校园文化，激发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热情，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良好氛围。在校内广泛组织分享会、交流会等，丰富高校思政教育工作形式，切实推动科学家精神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

2. 支持高校创排优秀科学家主题剧目。始终坚持“校友演校友，学弟演学长”的方式，通过重点支持、鼓励带动的方式，鼓励支持高校创排科学家主题剧目，加强精品力作原创供给。力争年内支持 3 所高校完成科学家主题剧目创排。加强剧目专业指导，推动建立专家审核机制，加强剧目创排的科学把关，充分遵循艺术创作规律，提升校园主题剧目的思想性、艺术性和观赏性。

3. 实施学风传承资助计划。加快推进学风建设，围绕“一流学校、院所，一流学科，一流学风，一流人才”，分别资助 10 所高校、10 所科研院所开展系列学风传承活动（申报指南网址

http://www.cast.org.cn/art/2020/4/14/art_457_118689.html）。

深入挖掘科学家学术成长资料所蕴含的学术思想、人生积累和精神财富，广泛开展具有学科专业特色、体现中国学科发展历史脉络、彰显优良学风作风的宣传讲座、思政慕课。搭建跨系统、跨学科、跨地区的“学风作风数据汇交大平台”，推动形成国家层面的大数据积累。依托科技馆、国家重点实验室、重大科技工程纪念馆（遗迹）等设施建设一批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

4. 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进校园、进院所”系列活动。通过先进事迹报告、担任校外辅导员、指导实习实践等多种形式，邀请最美科技工作者进入高校、院所，为学生和科技工作者讲述科研报国故事、创新创业故事、青春奋斗故事，以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引领学生和科技工作者把个人学习奋斗目标同民族伟大复兴结合起来，努力成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新时代接班人和建设者。

5. 开展“决胜小康、奋斗有我”主题教育活动。组织高校师生开展假期社会实践活动，深入开展调研考察和宣传服务，在为人民服务中茁壮成长，在艰苦奋斗中砥砺意志品质，在社会实践中增长本领。支持中国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组建老科学家报告团，深入高校、院所开展宣讲，讲好科技助力精准扶贫的中国故事，强化爱国之志，激发爱国之情，增强青年学生和科技工作者对建功全面小康的荣誉感和认同感。

6. 丰富科学家精神主题文化作品。开展“科学也偶像”微视频征集活动，组织动员高校师生拍摄上传微视频，从小场景、小故事中生动呈现有血有肉、情感细腻、热爱生活、多才多艺的真实科技工作者形象，展现科技界良好精神风貌。鼓励参与国家艺术基金，推动建立科技界与文艺界合作交流机制，引导支持文艺工作者运用多种艺术形式，讲好科技工作者科学报国故事。

三、保障条件

1. 加强组织保障。要切实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作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工作摆上议事日程，协同抓好各项任务落实。要加强沟通、密切配合、齐抓共管，推动工作任务落实落地。要充分动员各高校、院所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创新工作模式和方法，创造性做好科学大师名校宣传工作。

2. 强化宣传推广。要深入宣传阐释科学家精神，讲好科技工作者科学报国故事，宣传高校思政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好成果。要发挥好科协、共青团的组织优势，密切联系，广泛动员，用好各类宣传平台。要创新宣传方式和手段，增强宣传效果，扩大传播范围。

3. 做好经费保障。由中国科协根据实际任务量提供财政经费资助支持，大力引导高校、院所进行经费投入，撬动社会机构和资金参与文化产品创作和传播，共同营造尊重人才、尊崇创新的社会风气。

4. 加强安全保障。要把守护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疫情防控期间或防控条件不好不搞聚集性排练和演出活动，鼓励支持以科学家精神、学风作风建设和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为主题的网络宣传，充分运用原排演视频进行再传播，壮大网上正能量。

(此页无正文)

中国科协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

中国科学院办公厅

中国工程院办公厅

2020年4月7日

(联系人: 沈林芑 13520897158

生文远 13146754374 010-68527152)

抄送: 各副省级城市科协, 教育部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中国科协办公厅

2020年4月14日印发

2020 年度学风建设资助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精神，加快推进优良学风培育，根据中国科协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共青团中央办公厅、中科院办公厅、工程院办公厅《关于联合开展 2020 年“共和国的脊梁——科学大师名校宣传工程”》工作安排，现面向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学风建设资助。

一、资助对象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及企业等单位，需具有完成项目必备的人才条件和物质条件。

二、资助内容

（一）“四有”科技人才队伍培养建设。鼓励培养造就有理想信念、有专业知识、有道德风范、有仁爱之心的科技人才队伍，面向青年学生、科技工作者开展具有学科专业特色、体现学科发展脉络、彰显优良学风的宣传讲座，丰富高校思政课内容，壮大思政课教师队伍。

（二）“一流学科”学术谱系研究。组织专家开展学术谱系梳理及研究，科学评价中国科学家的国际学术地位及作用，探究顶尖学科人才成长成才规律。

（三）学风作风主题原创作品创作传播。鼓励支持各科

研院所、高校、企业组织拍摄学风建设纪录片，真实客观记录科技界优良学风作风，展现爱国、创新、求实、奉献、协同、育人的新时代科学家精神。

（四）建设科学家精神宣传教育基地。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依托校史馆、图书馆等开展科学家精神主题教育，建立学风作风数据分级分类编目体系，推动面向社会公众分级分类开放。

三、资助额度及预期成效

（一）“四有”科技人才培养建设。鼓励培养造就有理想信念、有专业知识、有道德风范、有仁爱之心的科技人才队伍，面向青年学生、科技工作者开展具有学科专业特色、体现学科发展历史脉络、彰显优良学风的宣传讲座，丰富高校思政课内容，壮大思政课教师队伍。

资助类型：引导性资助

资助额度：不超过10万

预期成果：支持离退休老教授、优秀教师、科研人员结合各自专业参与思政教育工作，培育吸收不少于10位科技人才壮大思政课教师队伍；支持开展形式多样的宣讲活动不少于10场；形成特色鲜明、生动活泼的思政课微视频不少于10个。

实施期限：一年

（二）“一流学科”学术谱系研究。支持开展优势学科学术谱系梳理及研究，科学评价中国科学家的国际学术地位

及作用，探究优秀人才成长成才规律。

资助类型：采购

资助额度：15万/学科

预期成果：形成不少于10万字的研究报告；结合研究成果开发凝练形成科技人物图谱1份，体现科学家精神的故事5篇（每篇3000字）。

实施期限：一年

（三）学风作风主题原创作品创作传播。鼓励支持各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组织拍摄学风建设纪录片，真实客观记录科技界优良学风作风，展现爱国、创新、求实、奉献、协同、育人的新时代科学家精神。

资助类型：成果性补助

资助额度：不超过10万

预期成果：广泛组织动员青年学生、教师、科技工作者创作主题微纪录片不少于10个；支持利用自有传播平台开展学风作风主题作品传播，参与学习强国、中国科协全媒体宣传平台互动活动不少于3次。

实施期限：一年

（四）建设科学家精神宣传教育基地。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依托校史馆、图书馆等开展科学家精神主题教育，建立学风作风数据分级分类编目体系，面向社会公众分级分类开放。

资助类型：成果性补助

资助额度：不超过 10 万

预期成果：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依托自有资源开发建设科学家精神主题展览展示专区；提供学风作风数字化资料不少于 1000 件，同时提供对应编目数据信息不少于 1000 条。

实施期限：一年

四、资助方式

（一）中国科协调研宣传部将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开展评审，择优选取项目给予资助。

（二）本项目采用定额资助。工作经费超出国拨经费部分，由各项目承担单位配套自筹经费解决，项目预算表按国拨经费和自筹经费两部分予以编制。

（三）对立项资助项目，中国科协调研宣传部将一次性拨付全部资助资金作为项目实施经费。

（四）申报单位可申请多项资助，原则上，对同一个申报单位提供资助总额度不超过 50 万元。

五、申报时间

本项目申请时间为 4 月 15 日—5 月 8 日，逾期提交的申报项目将不予受理。

六、申报程序

（一）可登录“学风建设资助项目管理系统”（<https://diaoxuan.scimall.org.cn>）申报项目，填写《2020 年度学风建设资助项目申报表》，并上传相关申报材料。

（二）中国科协调研宣传部将联合教育部思政司、中科

院传播局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核查。符合相关规定的予以受理；不符合相关规定以及提供申报材料不全的，不予受理并将通知项目主体。

七、签约实施

（一）确定申报项目为立项资助项目后，中国科协调研宣传部将与项目主体签订《学风建设资助项目协议书》。

（二）申报项目立项后，项目主体应严格按照工作方案开展相关工作。

八、监督验收

（一）2020年度学风建设资助项目应于2020年12月10日前完成结项验收。

（二）项目实施完成后，项目承担单位应提供加盖项目主体单位公章的项目决算表。

（三）项目实施完成后，项目承担单位须提供项目相关成果、产出、效益等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

“四有”科技人才队伍培养建设，须提交：1. 宣传讲座须提交宣讲主题材料或宣讲视频（含视频工程文件）；2. 教师队伍建设须提交教师详细信息资料。

“一流学科”学术谱系研究，须提交研究成果资料及研究过程中利用的底层数据信息、详细研究方法及技术路线。

科学家精神宣传教育基地建设须提交科学家精神相关成果电子版、完整的宣传资料及现场拍摄图片。

（四）中国科协调研宣传部组织专家对项目结项验收。

九、其他

（一）资助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应在相关材料显著位置注明该项目为“学风建设资助项目”，在线上线下传播推广活动中应在显著位置体现“学风建设资助项目支持”等内容，提供视频资料工程文件，中国科协相关公众号有权首发且标注原创。

（二）中国科协调研宣传部对项目主体在项目申报、实施过程中与第三方产生的纠纷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申报者要保证申报项目在申报及后续实施过程中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如有侵犯，申报者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对于申报者与第三方的纠纷或争议，中国科协调研宣传部不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

（四）申报者有以下情形的，中国科协调研宣传部有权对该项目重新审核，并依据其严重程度分别或同时采取暂缓拨款、终止拨款、追回部分或全部资助款项、撤销对该项目的资助以及三年内暂停申报者申报资格等相应措施，并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1. 申报者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2. 项目实施内容、经费支出、结项成果等与《学风建设资助项目协议书》的约定存在重大差异；

3. 申报者存在其他弄虚作假、挪用资助资金、违反《学风建设资助项目协议书》等情形；

4. 申报者有其他严重违法违纪行为。

(五) 中国科协调研宣传部对本指南拥有最终解释权。

联系人：生文远 沈林芑

联系电话：010-68527152 13146754374 13520897158